

2023 年度
延津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延津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延津县司法局内设7个职能处室，下设处室有：13个司法所。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全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

（四）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 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七) 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监督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八) 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

(九) 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二、机构设置

延津县司法局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政工人事股，法制宣传股，基层工作管理股，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法制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延津县司法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3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40.4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9.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39.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39.12	总计	26	1,23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9.12	1,238.12					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0.41	1,140.41					
20406	司法	1,140.41	1,140.41					
2040601	行政运行	543.77	543.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6	9.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1.48	171.48					
2040605	普法宣传	26.59	26.5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7.16	157.16					
2040610	社区矫正	87.56	87.5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4.80	14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4	46.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1	45.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	1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5	17.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7	14.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	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3	3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3	3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3	33.43					
22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9.12	895.55	343.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0.41	797.84	342.57			
20406	司法	1,140.41	797.84	342.57			
2040601	行政运行	543.77	543.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6		9.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1.48	171.48				
2040605	普法宣传	26.59		26.5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7.16		157.16			
2040610	社区矫正	87.56	82.60	4.9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4.80		14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4	46.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1	45.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	1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5	17.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7	14.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	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3	3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3	3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3	33.43				
22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3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40.41	1,140.4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54	46.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75	17.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43	33.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8.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8.12	1,238.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38.12	总计	64	1,238.12	1,23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功能分类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栏次 合计	1,238.12	895.55	342.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0.41	797.84	342.57
20406	司法	1,140.41	797.84	342.57
2040601	行政运行	543.77	543.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6		9.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1.48	171.48	
2040605	普法宣传	26.59		26.59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57.16		157.16
2040610	社区矫正	87.56	82.60	4.9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44.80		14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4	46.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1	45.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1	45.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	1.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	17.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5	17.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67	14.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	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3	3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3	3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43	33.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0.54	30201	办公费	34.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55	30202	印刷费	1.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00	30205	水费	1.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88	30206	电费	5.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49	30207	邮电费	15.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7	30211	差旅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2	30214	租赁费	0.1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8			
	人员经费合计	799.28		公用经费合计				9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延津县司法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92		27.92	26.72	1.20		27.92		27.92	26.72	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39.1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2.49 万元，下降 15.2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7 人，智慧矫正项目 277 万元 2022 年支付完毕，2023 年没有此类项目支出，政法专款下达比 2022 年少 10 万元，缩减日常开支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239.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8.12 万元，占 99.92%；其他收入 1.00 万元，占 0.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23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5.55 万元，占 72.27%；项目支出 343.57 万元，占 27.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38.1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3.49 万元，下降 15.2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7 人，智慧矫正项目 277 万元 2022 年支付完毕，2023 年没有此类项目支出，政法专款下达比 2022 年少 10 万元，缩减日常开支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8.1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9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减少 223.49 万元，下降 15.2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7 人，智慧矫正项目 277 万元 2022 年支付完毕，2023 年没有此类项目支出，政法专款下达比 2022 年少 10 万元，缩减日常开支等。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8.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140.41 万元，占 92.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54 万元，占 3.76%；卫生健康（类）支出 17.75 万元，占 1.43%；住房保障（类）支出 33.43 万元，占 2.70%。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7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缩减日常开支。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缩减日常开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

初预算为 177.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缩减日常开支。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26.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88.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工作的开展经费和上年结转经费。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89.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智慧矫正创建五星司法所创建枫桥式司法所创建支出增加。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用往年结转经费，年中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追加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考走、退

休），缩减日常开支。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考走、退休），缩减日常开支。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8.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考走、退休），缩减日常开支。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考走、退休），缩减日常开支。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考走、退休），缩减日常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5.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9.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96.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

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6.72 万元，购置车辆 3 台，其中纯电车 2 辆，新能源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2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加油。2023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27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28.20 万元，增长 41.4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智慧矫正项目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部门按照延津县财政局的要求，对预算项目资金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评价，使我部门进一步认清了资金使用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加快了资金的支出进度，提高了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使政府、企业、广大群众对我部门项目工作的社会满意度得到了明显提高。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延津县司法局 2023 年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根据年初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等，认真统计了项目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与相关科

室项目负责人沟通，了解相关资金完成情况，按时间及项目实施进度，保证项目支出进度，切实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进一步加强对项目工作的计划性，逐步对项目的各项工作做细做好。

2023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延津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0	100.0%	10.00		
		财政拨款		16	16	16	-	10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公民合法权益做出贡献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顾问工资	=16万元	1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及法律知识次数	=70次	75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要求	符合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一年内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治安稳定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法院调解								
主管部门	延津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	12.5	11.2	10	89.6%	8.96	
		财政拨款	12.5	12.5	11.2	-	89.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人民群众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89.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院调解员工资总成本	=12.5万元	11.2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员数量	≥10人	1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标准	符合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治安稳定	提高	95%	25	23.75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0%	91%	5	5	0.00		
总分					100	97.7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智慧矫正中心运营服务项目+司法大楼消防维修费							
主管部门	延津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财产安全及人员安全，提高国有资产生命周期。为保障大楼内9家机关单位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大楼消防维修费	=22.08万元	22.08万元	5	5	0.00	
		智慧矫正中心运营服务项目成本	=12.92万元	12.92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矫正中心运营服务	=1项	1项	10	10	0.00	
		司法大楼消防维修	=1栋	1栋	10	10	0.00	

厂内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显著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2%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延津县司法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273.8	1480.06	1239.12	10	83.72%	9.3	
	部门预算总额	1273.8	1479.06	1239.12	-	83.78%	-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0	0	0	-	0.00%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1	0	-	0.0%	-	
	(3)单位资金	0	1	0	-	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83.78%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工作		日常办公费用、参与法律援助接待的咨询费、办案业务成本费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法律援助工作开展过程中，日常办公费用、参与法律援助接待的咨询费、办案业务成本费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法律顾问		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职能是为政府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水平、维护公民合法权益。			县政府法律顾问围绕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开展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基层工作		人民调解员能够享受最低生活补助，并为他们缴纳社保；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者服务。			人民调解员能够享受最低生活补助，并为他们缴纳社保；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			
社区矫正工作		定期走访社区服刑人员，组织开展社区服务、负责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矫正的记录、考核工作。			定期走访社区服刑人员，组织开展社区服务、负责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矫正的记录、考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30%	3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0%	1	1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8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法律援助工作	≥100%	100%	10	10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法律顾问工作	≥99%	99%	15	1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显著	≥95%	95%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99%	20	20	0.00	
总分					100	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者及社保							
主管部门		延津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83	84.83	82.6	10	97.37%	9.74	
	财政拨款		84.83	84.83	82.6	-	97.3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受益社区矫正人员幸福指数		97.3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者及社保	=84.83万元	82.6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社区数量	=13个	13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矫正服务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矫正对象接收教育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矫正对象幸福指数	提高	95%	25	23.75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8.4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工资及社保						
主管部门		延津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延津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13	165.13	160.28	10	97.06 %	9.71	
	财政拨款	165.13	165.13	160.28	-	97.0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合规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民调解员是指由政府或者政府委托司法行政机关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 向社会公开招聘			97.0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调解员工资及社保总成本	=165.13万元	160.2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调解案件数	≥1300件	1300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发放标准	符合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和减少矛盾发生	明显	95%	25	23.75	-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8.46		